

附件 1

长宁区(商务委) 2023 年度 行政许可实施情况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将本部门 2023 年行政许可实施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长宁区行政许可暨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延续审批共受理 16 件，区共 16 家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经年审材料上报，年审材料网上申报，年审材料逐项审查，安排专人对加油站企业进行上门抽查核对，面对面进行核查等工作流程，全部通过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延续审批年检。

二、行政许可办理情况

根据市经信委、市税务局《关于开展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年度检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区商务委会同区税务局，于 2023 年 8 月至 11 月，组织相关单位开展对长宁区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年度检查工作，召开区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年度检查工作布置会，开展成品油零售经营管理部门意见征询工作，完成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年审工作流程，我区 16 家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上报了年审材料，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上海市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年审工作流程，区 16

家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通过年检，同意该批企业通过延续申请。

三、批后监管开展情况

加强成品油零售企业检查。区商务委会同相关部门、街镇对长宁区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进行检查，对所有 16 家加油站全覆盖检查，主动开展监管 48 人次。在检查平台上对辖区内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出具检查意见，及时公示检查合格名单，并将长宁区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检查情况汇总表报送市经济信息化委。规范企业纳税。区税务局严格依照成品油管理相关要求，对所辖成品油零售企业特别是所有加油站持续强化监管，完善成品油消费税日常管理和风险管理机制，推动企业依法规范纳税。加强油品检查。市监局共出动执法人员 14 人次，组织开展对车用汽油、车用柴油以及车用尿素的执法检查 and 抽样检验，对 16 个加油站的 22 批次车用燃油、3 批次车用尿素样品进行了监督抽查。

四、改革创新情况

2023 年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年检工作，建立由区商务委、区税务局双牵头，区生态环境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税务局、区消防救援支队为成员单位的长宁区成品油管理工作组，形成成品油零售经营行政许可联席监管机制。从组织对成品油零售企业经营延续年审工作开展起始，区商务委、区税务局即致函长宁区成品油管理工作组，通告上级相关通知精神，要求根据各自工作职责，对我区成

品油零售经营企业 2022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提出年审意见。通过联席监管，我区一家加油站企业因为市局监查被延迟完成年审（该加油站经整改于 2023 年 12 月底完成年审），其余 15 家加油站企业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年审。

五、监督纠正情况

督促企业坚持安全生产常态化管理。指导各个加油站认真进行每一次应急预案演练活动，让安全警钟时刻在敲响，通过开展应急预案培训，演练等一系列活动，加强应急物资的储备，对应急物资数量及完好情况进行检查，做到“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时无备”，及时完善各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和处置程序。重点提高员工现场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确保发生意外情况时能够处乱不惊，应对自如。结合企业自身的五查五严隐患大排查专项行动要求，加强重大危险源管理和重大风险防控管理，坚持从源头上化解油品质量、供油中断、失火爆炸、环境污染。从人员、设备、管理、技术、应急五方面完善风险管控措施，在册隐患 100%整改、100%管控对已经排查整改的问题要继续,紧盯不放。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从整体检查情况看，辖区内所属加油站对安全管理，安全防范意识明显增强，站容站貌、规范服务、开口营销、以及员工精神面貌上都有较大提升，现场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同时存在整改和薄弱的问题：一是通过年审行政许可的检查，暴露出部分加油站的安全宣传工作及员工的应急救援熟练程度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二加油站服务品质不稳定，

主要表现在员工服务态度的差异、不规范的情况，个别企业存在搭售推销的问题；三是部分加油站在环境卫生方面存在不足。改进措施：通过持续不断的检查督促，进一步增强了全体加油站安全意识和处置突发事件能力，强化了基层班组安全文化建设，夯实了安全基础，为长宁区安全生产持续平稳运行提供了坚实保障。